

# 《联合国海洋法公约》生效 与南海石油开发

李令华

(国家海洋信息中心)

今年 11 月 16 日,是世界上第 60 个国家圭亚那政府批准《联合国海洋法公约》(以下简称《公约》)周年之日,根据《公约》第 308 条条款规定《公约》批准所要求的国家数量一旦达到 60 个(据统计,世界沿海国现共有 145 个),《公约》即可生效,它将成为一个正式的国际法律。

尽管《公约》内容尚不够完善,然而它一旦生效,各沿海国均享有领海及毗连区、200 海里专属经济区等主权权利。海洋区域国际争端的解决、世界海洋资源仲裁和经济开发活动的协调等将会有法可循,逐步建立健全全球海洋法制度。

联合国海洋法和海洋事务官员称,《公约》生效有两个方面对于石油工业具有特殊意义。一是所有沿海国从基线向海 12 海里作为国家领海制度的建立,而且每个沿海国家都能够主张拥有 200 海里专属经济区。不论沿海国家相邻或相向,也不论海域距离远近,均可按照中间线原则划分管辖海域(注:我国坚持大陆架自然延伸划分原则)。二是石油资源开发活动是重要的海洋支撑产业,在《公约》生效初期,将要求各国在《公约》规定的框架下调整开采活动,之后对各种违反行为将予以制裁。1995 年后,若沿海国在其 200 海里以外区域进行石油开采活动,那么在五年之后将由国际海床委员会根据其产量价值或开采量,要求当事国必须付出一定量款金。收到的款金将公平地分发给《公约》参加国。海洋水域污染同样会受到《公约》的约束。污染来源范围包括来自船只、海洋倾废、大陆架钻

探和采矿,以及岸上海洋活动等。

南中国海蕴藏着丰富的石油和天然气资源。西沙群岛和南沙群岛及其周围海域自古以来就是中国神圣领土。自 70 年代初在南海大陆架海底发现丰富油气资源后,周边国家和地区基于发展经济的需要,纷纷提出领土和领海主张,并竞相开发该区油气资源。举世公认,20 多年来,南海一直是世界上少有的领土主张和海域划界争议和冲突最激烈最频繁的海域之一。毫无疑问,随着《公约》生效,必将会对南海周边国家的政治经济秩序,尤其是对油气开采活动带来新的影响或冲击。

80 年代中期以来,在南海的北部湾,越南大陆架区、南沙群岛东南部、纳土纳群岛、巴拉望和沙捞月附近海域以及泰国湾内,成百上千口海上油气井正在进行勘探和生产作业。越南、菲律宾、马来西亚和文莱声称对我国西沙群岛和南沙群岛岛屿拥有主权或部分主权并在周围海域勘探和开发石油。目前越南仅在南沙群岛就占据了属于我国领土主权的 22 个岛礁。越南国会为顺应《公约》生效日期的到来,于今年 6 月批准了《公约》的施行,仍声称西沙群岛和南沙群岛归其所有,由此其 200 海里专属经济区贸然扩大到 210 600 平方海里(约合 72.2 万 km<sup>2</sup>),海岸线长度扩大为 2 828 海里(约合 5 238km),为其开采油气资源‘奠定基础’。更有甚之,自 1992 年以来越南油气公司与美国、俄罗斯、日本、澳大利亚和瑞士等国的石油公司签订合同,一起在有争议的区块共同勘探和开发。国际英文杂志《近海》今年评论说,整个 1992 年和

1993年初,东南亚国家石油开发最辉煌者是越南,它的活动飞速而持续。随着《公约》生效日期的来临,其他周边国家会有何新举措值得我们重视。

面对形势和事态的发展,在《公约》即将生效的今天我们应该做些什么呢?笔者认为:一定要加快我国专属经济区和大陆架法的修改、

审批工作,同时深入开展南海海域的划界研究工作。我国在南海是个海洋主权大国,决不能让我国的海洋权益受到损失。二是国家应尽快加强对南海,尤其是南沙群岛周围海域的石油勘探开采工作。他人在如火如荼地采油,我们岂有‘袖手旁观’,‘隔海观火’之理?总之,形势迫我,我们应有足够的举措。

## 莱州市引种养殖斑节对虾的总结报告

冯玉法

(莱州市水产局)

1992年,山东省莱州市引种养殖斑节对虾试验获得成功。在当今中国对虾面临病害严重、国际市场呈萎缩态势的情况下,引进和发展养殖斑节对虾,使之渐次形成规模很有必要。

**1 引种养殖斑节对虾是市场要素的驱动**  
斑节对虾人工养殖是一个很有发展前途的养殖品种。斑节对虾又称草虾,它是对虾类中最大的一种。它具有生长快、适应性强和食性杂的优点。目前,在我国南方一些地区,特别是福建等地已成功地进行工厂化育苗并开始大面积养殖出口,效益十分显著。近几年,我国北方一些省市如河北、江苏和山东的青岛市、烟台市、文登市、寿光县、牟平县、昌邑县等也先后进行了引种试养。莱州市东方红盐场从1991年就开始了斑节对虾的人工育苗与小面积养成试验,已取得了成功的经验。1991年春季,东方红盐场人工育出斑节对虾苗种636万尾(平均每尾亲虾产苗4万尾)。该场成功试养1.2hm<sup>2</sup>,每公顷获纯利7.5万元。1992年又扩大试养面积26.7hm<sup>2</sup>(每公顷放苗15万尾),取得了平均每公顷产3150公斤、每公顷纯收益9万元以上的成绩。其他的几个试养斑节对虾的养殖场,也都收到了明显的成效。

养殖中国对虾,莱州市起步较早。“七五”期间发展很快,养殖面积已达2666公顷,

生产和出口都已具备了一定的规模,科学管理水平也正在逐步提高。但是,目前养殖的中国对虾与斑节对虾相比,存在生长较慢、病害严重、产量较低和效益较差等问题,致使相当养虾生产单位的积极性不高。为今后继续稳定养虾面积,达到高产、高效,增加创收外汇能力,该市在搞好局部小面积试养取得成功的基础上,继续让一部分养殖中国对虾不景气的生产单位,依据其池塘的条件、水质状况、病害情况等,引进生长较快、适应性强、抗病力大的斑节对虾进行试养,确保养虾生产健康发展,是完全必要的。

### 2 引种养殖斑节对虾路子可行,前景广阔

#### 2.1 莱州市养虾池的自然条件适合养殖斑节对虾

(1)水温:斑节对虾能忍耐的水温高限在38~39℃,生长的适宜温度为25~33℃,18℃以下活动迟缓,长期处于14℃水温条件下死亡率较高。5月中旬莱州的养殖池水温可达18℃左右,正适合其苗种投放,至8月份养殖池水温最高达31~32℃,也完全适合其生长。

(2)盐度:斑节对虾对盐度适应能力较强,可忍耐范围为0.2~70,变化范围在10~25之间,对其生长没有影响。莱州市近海水盐度长年在23.31~31之间。夏秋两季万亩虾场虾池易受胶莱河洪水影响,使海水盐